

长沙市残疾人联合会文件

长残组宣发〔2023〕4号

长沙市残疾人联合会 关于组建长沙市残疾人事业宣讲团的通知

各区县（市）残联：

在湖南省残联第八次代表大会上，省委书记沈晓明强调“湖南要成为对残疾人最为友好的省份，湖南人要对残疾人最为友善的一群人”。长沙是一座有光的城市，温暖是永恒的底色。创建残疾人友好城市，是全市各级残联义不容辞的重大责任。为进一步弘扬主旋律、传递正能量，凝聚奋斗新时代、奋进新征程的强大力量，促进长沙残疾人事业全面发展，现拟组建长沙市残疾人事业宣讲团。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指

示精神和关于残疾人事业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湖南省残联第八次代表大会、市残联第七次代表大会精神，传承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弘扬现代文明社会残疾人观，推动全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培育引导更为广泛的向上向善力量，团结引领广大残疾人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共同为奋力实施强省会战略、建设现代化长沙而努力奋斗。

二、目标任务

经区县推荐或个人自荐、深度采访挖掘、专家遴选、组织培训等程序，组建长沙市残疾人事业宣讲团，力争年内开展宣讲3—4场。通过宣讲，广泛传播“平等·参与·共享”现代文明理念，引导全社会进一步增强扶残助残的思想观念和行动自觉。

三、宣讲内容

宣讲团成员要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聚焦“长沙创建残疾人友好城市”主题主线，结合个人经历，生动讲述自强自立、扶残助残先进事迹，讲述新时代党的残疾人工作方针和惠残助残政策等，在全社会彰显自强不息、扶残助残、向上向善的价值取向。

四、宣讲团人员要求

1. 政治立场坚定，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中共党员优先；
2. 具备较好的口头表达能力和吸引力，有宣讲经验的优先；
3. 身体健康，有奉献精神，能服从宣讲团安排；
4. 无任何不良记录。

五、实施步骤

1. 组建宣讲团大名单（7月中旬—8月上旬）。各区县（市）残联推荐自强自立优秀残疾人典型、扶残助残先进个人各两名（天心区除外）。

2. 事迹深度挖掘（8月上旬—8月下旬）。市残联对宣讲团大名单人员进行审核，邀请新闻媒体记者进行深度采访。

3. 遴选宣讲团成员（9月上旬）。邀请市委宣传部宣讲处专家，对宣讲团大名单人员进行择优遴选，组建10人左右宣讲团。

4. 讲稿打磨、演讲培训（9月中旬—10月中旬）。邀请专家对宣讲稿进行修改提炼并对宣讲团成员进行演讲技巧培训。

5. 试宣讲（10月下旬）。新组建的宣讲团人员进行试宣讲。

6. 正式宣讲（11月—12月）宣讲团深入各区县（市）残联、学校、国企、社区开展宣讲。

六、工作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组建残疾人事业宣讲团是市残联“机关建设年”中实施“宣传造势”专项行动的重点内容，是落实省残联八代会精神，加快创建残疾人友好城市的重要举措。各区县（市）残联要高度重视，认真摸排，按时推荐宣讲团大名单人选，确保宣讲团如期组建。

2. 广泛宣传发动。各区县（市）残联要以组建宣讲团为契机，深入发现、挖掘自强自立、扶残助残先进典型，充分发挥榜样的力量，教育引导广大残疾人听党话、跟党走。

3. 突出宣讲实效。推动宣讲团进区县、进机关、进国企、进社区、进乡村，讲好残联故事、发出残联声音，生动展示长沙残疾人事业发展成果，展示长沙广大残疾人自强不息、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不断筑牢团结奋进新征程的思想基础。

（联系人：市残联 吴 晖 15802537925）

长沙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3年7月24日